

學生會徵收會費

敬啟者：查本校學生會已獲教育局正式註冊為本校學生之代表組織，以培養學生文娛學術風氣，增進會員福利及加強會員與校方之聯繫為宗旨。該會亦經教育局批准，本年徵收會費二十元正。一切收支均作為舉行各項活動，增進學生福利之用，並受校方監督及審核。盼各同學支持學生會之工作，請將會費二十元及下列回條一併於十一月三日(星期二)放學後(下午 3:40-4:20)由班長彙集後交回學生會室。學生會收到款項後，將向每班發回收據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

---

[回 條]

敬覆者：有關 貴校學生會徵收會費之(通告：(2009-10)二十七號)，本人已知悉。至於小兒/小女繳交會費一事，當予支持及合作。

此致

甘知芬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

二零零九年 月 日

【同學請將會費\$20 及回條一併於 3/11(星期二)或以前交班長，  
班長彙集後於 3/11(星期二)下午 3:40-4:20 交回學生會室】